

# 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主席声明

一、2022年6月24日，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在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十一次会晤期间举行。会议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主持，金砖国家成员国俄罗斯联邦总统普京、印度共和国总理莫迪、南非共和国总统拉马福萨、巴西联邦共和国副总统莫朗，受邀的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特本、阿根廷共和国总统费尔南德斯、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塞西、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总统佐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总统莱希、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总统托卡耶夫、塞内加尔共和国总统萨勒、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总统米尔济约耶夫、柬埔寨王国首相洪森、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总理阿比·法希姆、总理姆拜尼马拉马、马来西亚总理伊斯迈尔、泰国总理巴育出席会议。

二、与会领导人围绕“构建新时代全球发展伙伴关系，携手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会议主题，讨论共同关心的全球发展问题，并达成广泛共识。作为主席国，中国将根据会议共识，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同与会各国及国际社会共同努力，为促进全球共同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坚持多边主义。**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坚持主权平等、不干涉别国内政。顺应世界多极化和国际关系民主化的历史潮流，构建相互尊重、公平正义、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共同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倡导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以公正理念引领全球治理体系变革，提升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国际事务和机制中的代表性和发言权。推动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共同维护国际经济金融体系稳健运行，推动世界经济稳定复苏，营造和平稳定的开放包容的国际发展环境。

**坚持聚焦发展。**将发展问题置于国际合作议程的核心位置，致力于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动构建团结、平等、均衡、普惠的全球发展伙伴关系，携手开创普惠平衡、协调包容、合作共赢、共同繁荣的全球发展新时代。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从全人类共同福祉出发，积极回应各国人民对加强国际合作、实现共同可持续发展的呼声，增进人民福祉，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实现人的全面发展，让所有人平等和有尊严地在健康环境中充分发挥自身潜能，让每个人平等享有发展的普惠。

**坚持普惠包容。**尊重各国人民自主选择的发展道路，尊重各国平等参与、平等发展的权利，重视并切实解决发展中国家发展关切，解决国家间和国家内部不平等问题，不让任何一国、任何一人掉队。

**坚持创新驱动。**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历史性机遇，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挖掘创新增长新动能。推动理念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增强发展中国家发展能力，助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恪守《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巴黎协定》目标、原则和制度框架，完善全球环境治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加强气候适应，满足人民对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实现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发展。

**坚持行动导向。**加大行动力度，着眼当前和长远，兼顾挑战和机遇，加强发展政策沟通协调，深化国际发展合作，深化南北合作，加强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支持联合国在落实2030年议程中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对2030年议程落实的监测评估，推动联合国发展机构及国际金融机构发挥应有作用，促进全球、区域、国别发展合作进程协同增效。

三、中国将在减贫、粮食安全、抗疫和疫苗、发展筹资、气候变化和绿色发展、工业化、数字经济、数字时代互联互通等八个领域与国际合作伙伴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开展务实合作。

(一)推动完善全球减贫治理机制，推动国际社会更加关注减贫问题。深化减贫政策交流、经验分享和务实合作，拓展减贫伙伴关系，消除绝对贫困、解决因疫返贫致贫和多维贫困问题，促进充分就业，帮助青年妇女等群体脱贫。加强能源政策协调，维护能源供应链安全稳定，确保发展中国家能源可及可负担。

(二)加强粮食生产、储运、加工等环节和节粮减损方面的合作，增强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粮食自给能力。推动完善公正合理的国际粮食贸易秩序，维护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深化农业技术合作，推进粮食系统转型，实现农业农村绿色和可持续发展。

(三)深化抗疫合作，加强疫苗创新研发合作和联合生产与技术转移，确保疫苗在发展中国家可及可负担，构筑全球免疫屏障。推动医疗卫生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加强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深化传染病防治和妇幼健康合作。

(四)加强可持续发展筹资，敦促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履行官方发展援助承诺，充分发掘多边开发银行等国际金融组织作用，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更多发展资源，增强发展中国家自主发展能力，提高发展资源与发展中国家实际发展需求的匹配度。

(五)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抵御气候变化影响，提升气候适应能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合作，加强技术转移分享和能力建设合作，提高发展中国家绿色发展和绿色融资能力。深化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合作，加强技术转移分享，推动能源资源、消费结构转型升级。

(六)加强工业化产业化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提高工业生产能力和制造业水平，支持非洲工业化进程。加强工业韧性和产业链、供应链合作，推动国际智能制造和绿色工业化合作，实现新型工业化跨越式发展。

(七)加强数字能力建设，消除数字鸿沟。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国际合作，促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通过数字化方式推动抗疫复苏和经济增长，加强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

发挥数字减贫作用，开展惠农电商等领域合作。

(八)促进数字时代互联互通。加强各海关政务服务数字化合作，推进“智慧海关、智能边境、智享联通”合作，促进供应链各方智能化互联互通。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加强在线教育等领域国际合作。加强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评估数据合作与分享，更科学推动2030年议程落实。加强知识分享和发展政策交流，鼓励青年妇女等民间交流，为落实2030年议程汇聚合力。

四、中国将在全球发展倡议框架下，采

取一系列具体举措，作为本次对话会成果(清单附后)，包括将南南合作援助基金整合升级为“全球发展和南南合作基金”，并在30亿美元基础上增资10亿美元，加大对联合国和平与发展基金的投资，发布《全球发展报告》，成立全球发展促进中心，建立全球发展知识网络等。我们欢迎包括对话会参与国在内的各方积极参与相关合作。

五、与会领导人感谢中国举办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并发布成果清单，愿就加快落实2030年议程，实现共同可持续发展加强合作。

## 附件

### 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成果清单

(共32项)

中国将同合作伙伴一道，采取如下举措以支持全球发展：

1. 成立全球减贫与发展伙伴联盟，促进减贫经验分享，推动减贫国际合作。

2. 成立国际民间减贫合作网络。

3. 开展发展经验交流系列对话，助力提升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

4. 中国同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共同实施“发展中国家青年跨境电商扶贫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研修项目”。

5. 中国将为广大发展中国家提供10万研修研讨名额，支持发展中国家疫后经济社会与城市发展。

6. 中国将发起“促进粮食生产专项行动”，同有关发展中国家开展农业生产和科技合作，帮助提高粮食生产能力，提升粮食自给自足水平。

7. 举办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大会，发起农耕文明保护倡议。

8. 实施“化学地球”大科学计划，推动共建全球地球化学基准网，为发展中国家绿色土地保护利用、提高农作物产量与品质提供大数据支撑。

9. 通过中国—太平洋岛国农业合作示范中心，面向太平洋岛国开展粮食生产、生态农业等领域培训，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10. 建立国际疫苗创新与研发合作联盟，深化疫苗研发国际合作，提升发展中国家的疫苗自给自足能力。

11. 中国将继续对发展中国家实施“光明行”、“爱心行”等“小而美”义诊活动，开展中非对口医院合作机制建设。到2030年，向有需要的发展中国家派遣5000名中国医疗队员，提升发展中国家自主抗疫和医疗能力建设。

12. 中国将充分利用有关基金，同联合国发展机构在发展中国家开展务实项目，推动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13. 正式启动总额5000万美元的中国—联合国粮农组织第三期南南合作信托基金。

14. 中国将南南合作援助基金整合升级为“全球发展和南南合作基金”，并在30亿美元基础上增资10亿美元，支持发展中国家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15. 中国将加大对联合国和平与发展基金的投入，支持开展全球发展倡议合作。

16. 推动建立全球清洁能源合作伙伴关系，举办国际能源变革论坛，探索建立国际能源变革联盟。

17. 推动建立蓝色伙伴关系，举办系列活动，支持发展中国家海洋资源可持续利用和能力建设。

18. 中国将同国际竹藤组织共同发起“以竹代塑”倡议，减少塑料污染，应对气候变化。

19. 建立全球森林可持续管理网络，促进生态系统保护和林业经济发展。

20. 推动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建设，帮助发展中国家把握第四次工业革命机遇的能力。

21. 举办世界职业技术教育发展大会，成立世界职业技术教育发展联盟。

22. 开展“发展中国家信息通讯技术能力建设计划”，提高发展中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和通信技术能力。

23. 举办全球发展倡议数字合作论坛、2022全球数字经济大会，推动数字技术应用合作。

24. 中国将举办第四届联合国世界数据论坛。

25. 中国将发起全民数字素养和技能提升倡议。

26. 支持联合国亚太经社会开展公共交通电气化转型和智慧城市创新实验室项目。

27. 开展“智慧海关、智能边境、智享联通”合作，促进国际海关及供应链各方互联互通。

28. 中国将开展可持续发展卫星星座计划，研制并分享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数据及信息。

29. 举办世界青年发展论坛，共同倡导全球青年发展行动计划。

30. 成立全球发展促进中心，建立项目库，举办全球共享发展行动论坛。

31. 发布《全球发展报告》。

32. 设立全球发展知识网络，举办全球发展国际论坛。

(新华社北京6月24日电)

## 习近平主持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上接第一版)

——中国将加大对全球发展合作的资源投入，把南南合作援助基金整合升级为“全球发展和南南合作基金”，加大对联合国和平与发展基金的投入，支持开展全球发展倡议合作。

——中国将同各方携手推进重点领域合作，动员发展资源，深化全球减贫脱贫合作，提升粮食生产和供应能力，推进清洁能源伙伴关系；加强疫苗创新研发和联合生产；促进陆地与海洋生态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提高全民数字素养和技能，加快工业化转型升级，推动数字时代互联互通，为各国发展注入新动力。

——中国将搭建国际发展知识经验交流平台，成立全球发展促进中心，建立全球发展知识网络，开展治国理政经验交流；举办世界青年发展论坛，共同发起全球青年发展行动计划，为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汇聚最广泛力量。

习近平指出，“心合意同，谋无不成”。让我们坚定信心，朝着构建高质量伙伴关系的正确方向携手奋进，共创繁荣发展新时代。

与会领导人分别发言。他们表示，感谢中方倡议并主办此次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高度赞赏习近平主席关于全球发展合作的深刻阐述。当前国际和平与发展事业面临严峻挑战。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是构建更加公平、均衡的国际秩序、促进和平、安全、平等、发展的关键力量，应该加强团结合作，推动国际社会将发展问题置于核心位置，推动构建符合大多数发展中国家需要和期待的更加美好的世界。此次对话会恰逢其时、意义重大，有助于就国际发展合作达成新共识，维护发展中国家共同利益，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注入新动力。

各国领导人赞赏并支持中方提出的全球发展倡议和全球安全倡议，一致认为发展是安全的基础，安全是发展的前提，中方倡议符

合广大发展中国家关切和需求，有利于凝聚国际共识，动员发展资源，加快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希望在减贫、抗疫、粮食安全、能源安全等领域加强合作，加强全球发展倡议同地区发展规划对接，共同应对贫困、不平等和发展领域挑战。各方严重关切单边制裁产生的负面外溢效应及其对脆弱发展中国家造成的严重伤害，强调要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秉持公平正义，推动全球治理体系变革。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要加强协调合作，增强在国际事务中的代表性和发言权，共同维护国际经济金融体系稳健运行，推动世界经济稳定复苏和可持续发展，携手构建团结、平等、均衡、普惠的全球发展伙伴关系。

对话会发表主席声明，全面阐述与会各方关于全球发展的政治共识，围绕全球发展倡议重点领域提出了务实合作举措。

丁薛祥、王毅、何立峰等参加对话会。

## 公告

哈不动产权历史遗留(2022)阿字第101号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历史遗留项目不动产产权证手续办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哈政办规[2018]41号),经初步审定,我单位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单位。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我单位将予以登记。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阿城区上京大道78号

联系方式:0451-53782095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阿城分中心  
2022年6月25日

## 公告

哈不动产权历史遗留(2022)阿字第104号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历史遗留项目不动产产权证手续办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哈政办规[2018]41号),经初步审定,我单位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单位。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我单位将予以登记。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阿城区上京大道78号

联系方式:0451-53782095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阿城分中心  
2022年6月25日

## 公告

哈不动产权历史遗留(2022)阿字第103号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历史遗留项目不动产产权证手续办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哈政办规[2018]41号),经初步审定,我单位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单位。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我单位将予以登记。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阿城区上京大道78号

联系方式:0451-53782095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阿城分中心  
2022年6月25日

## 性状良好黑土地 划入永久基本农田

(上接第一版)综合采取工程、农艺、农机、生物等措施，保护黑土地的优良生产能力，确保黑土地总量不减少、功能不退化、质量有提升、产能可持续。黑土地应当用于粮食和油料作物、糖料作物、蔬菜等农产品生产。黑土层深厚、土壤性状良好的黑土地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划入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

值得注意的是，本法充分考虑到相关法律规定的有效衔接，明确规定林地、草原、湿地、河湖等范围内黑土的保护，适用森林法、草原法、湿地保护法、水法等有关法律。盗挖、滥挖黑土的，依照土地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重处罚。非法出售黑土的，没收非法出售的黑土和违法所得，并处每立方米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明知是非法出售的黑土而购买的，没收非法购买的黑土，并处货值金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罚款。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历史遗留项目不动产产权证手续办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哈政办规[2018]41号),经初步审定,我单位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单位。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我单位将予以登记。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阿城区上京大道78号

联系方式:0451-53782095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阿城分中心  
2022年6月25日

## 公告

哈不动产权历史遗留(2022)阿字第106号

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历史遗留项目不动产产权证手续办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哈政办规[2018]41号),经初步审定,我单位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单位。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我单位将予以登记。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阿城区上京大道78号

联系方式:0451-53782095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阿城分中心  
2022年6月25日

## 公示